**《杨浦区专业技术人才公共培训补贴实施细则（试行）》政策解读**

（2019年5月8日）

2011年起，国家组织开展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旨在不断更新专业技术人才的知识结构，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的能力建设。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上海市发布了《关于印发上海市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沪人社专〔2012〕472号）和《关于区县使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开展职工职业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沪人社职〔2015〕78号）。

2015年起，杨浦区人社局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相关文件精神，成立了中小企业专业技术人才公共培训服务平台，利用地方教育附加统筹及结余资金对区域内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给予相应补贴。共实施涉及我区电子信息、生物医药、云计算、科技金融等重点行业领域的培训项目162个，惠及我区1396家企业，总计培训38547人次，累计拨付培训补贴1057万元，培训成果明显。2017年，我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专业技术人才培训政策进行了绩效评估。评估结果显示，该政策覆盖面广，涵盖各层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学员满意率达92%，平均考证通过率达70%（较市场平均通过率高30个百分点），为打造高素质、结构合理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为进一步加大杨浦区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管理力度，2019年，经区委同意，我区推出升级版的“杨浦人才新政20条”，将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管理作为重要内容之一。根据“20条”文件精神，在原文件的基础上，我区制定了《杨浦区专业技术人才公共培训补贴实施细则（试行）》。

实施细则明确了经费的来源为杨浦区地方教育附加统筹及结余资金，补贴对象为注册在杨浦区的中小企业、民办非企业中的专业技术人才。培训机构需为经相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具有“人力资源培训”、“职业培训”、“业余教育”或其他培训资质的企业及民办非企业。培训结束后，将根据每个项目的实施情况及绩效考核结果，最终补贴培训费用的60%-80%，其余培训费由学员自行承担。如有不同区县专业技术人才共同参与的培训项目，按杨浦区专业技术人才所占比例给予补贴。

实施细则同时明确了培训项目的实施流程和考核管理机制。实施过程包括：机构遴选、需求评估、项目立项、项目实施、结项考核、资金拨付等。立项阶段，培训机构需填写《培训项目立项表》及相关资料，报平台初审。初审后，通过专家评审，报杨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定，完成立项。项目实施过程中，以平台常规定期检查和独立监督团队不定期抽查的形式，对培训项目质量和效果进行监督，并作为结项评审的依据之一。项目实施完毕后，培训机构须向平台递交《学员签到表》、照片记录、结项小结等材料，经第三方专项审计后进行专家结项评审，并报杨浦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定后，确定并发放各项目最终补贴比例。

立项一般一年集中进行一次，有意向开展专业技术人才培训项目的培训机构，可向杨浦区中小企业专业技术人才公共培训服务平台进行申报，具体可咨询陈老师55234545。